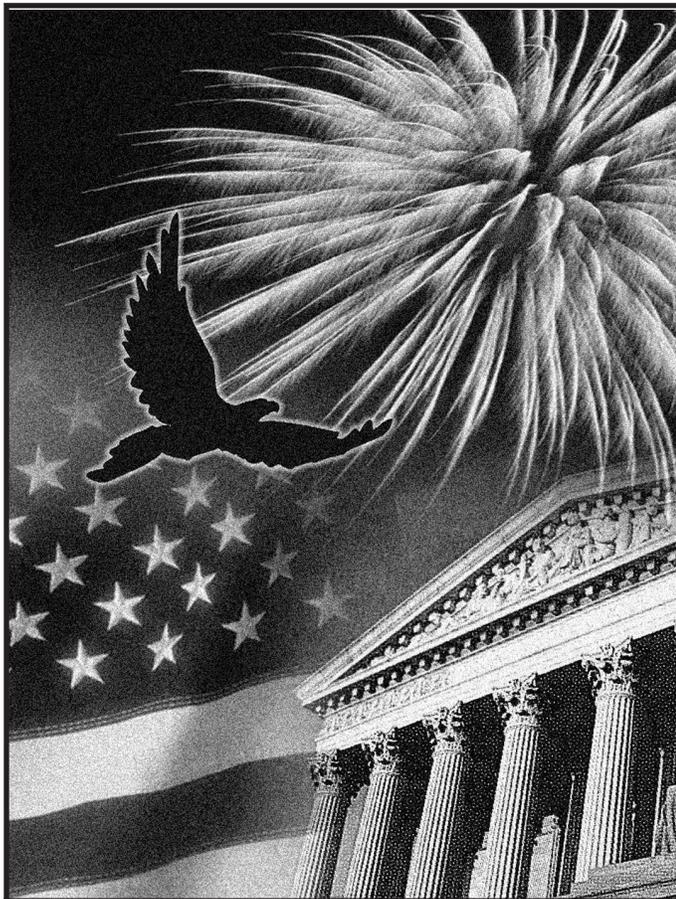




947 號刊物  
(Rev. 二月 2018)  
Cat. No. 47556B

# 在國稅局前 執業和 委託書



更快，更輕鬆地獲取表格和其他信息

- [IRS.gov](https://www.irs.gov) (English)
- [IRS.gov/Korean](https://www.irs.gov/korean) (한국어)
- [IRS.gov/Spanish](https://www.irs.gov/spanish) (Español)
- [IRS.gov/Russian](https://www.irs.gov/russian) (Русский)
- [IRS.gov/Chinese](https://www.irs.gov/chinese) (中文)
- [IRS.gov/Vietnamese](https://www.irs.gov/vietnamese) (Tiếng Việt)

## 目錄

未來變化	1
新內容	1
提醒事項	2
介紹	2
在國稅局前執業是什麼？	3
誰能在國稅局前執業？	3
代表美國境外的情形	4
特殊出席授權	4
誰不能在國稅局前執業？	4
喪失資格	4
個人如何註冊？	4
什麼是執業規則？	4
職責和限制	5
不稱職和名譽不佳的行為	5
譴責、取消資格和停職	5
委託書是什麼？	6
什麼時候需要委託書？	6
必要表單	6
表單填寫 —— 有用技巧提示	7
在哪裡提交委託書	8
保留/撤銷先前的委託書	8
撤銷委託書/取消代表人士	8
什麼時候不需要委託書？	8
我該如何填寫《表格 2848》？	8
委託書在提交後的處理流程為何？	9
處理和建檔	9
與代表人士往來	9
如何獲得稅務幫助	10

## 未來變化

有關 947 號刊物出版後的新法案等最新出台資訊，請前往 [IRS.gov/Pub947](https://www.irs.gov/pub947) (英文)。

## 新內容

**中間服務廠商。** 《表格 2848 —— 委託書及代表聲明》的第 5a 行新增了一個複選框，以讓納稅人授權指定代表人士透過中間服務廠商獲取納稅人的國稅局紀錄。如需瞭解更多資訊，請參閱《表格 2848》的說明 —— 透過中間服務廠商獲取國稅局電子紀錄的權利。

**合夥企業代表。** 對於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後開始稅務年度的合夥企業，2015 年的兩黨預算法取消了「稅務事務合夥人」的角色，取而代之的是「合夥企業代表」。如需瞭

解更多資訊，請參閱《表格 2848》的說明——合夥企業代表。

**代表稱號。** 實習學生律師或註冊會計師的稱號已被改為符合資格的學生。

**認證警報。** 當被授權的代表人士代表您聯絡國稅局時，他們必須在國稅局與他們談論您的稅務資訊之前通過身份驗證流程。

---

## 提醒事項

**執業人員優先服務® (PPS)。** 執業人員優先服務® 是一條全國性的免費專線，為執業人員針對帳戶相關問題提供專業援助。此服務的免付費電話是 1-866-860-4259。

**年度報稅季計劃 (AFSP) 和聯邦報稅員名錄。** 年度報稅季計劃是一項自願投入的計劃，讓不是律師、註冊會計師或註冊報稅代理人的報稅員享有有限的執業權利。國稅局為在特定稅務年度學習特定持續教育時數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發放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年度報稅季計劃參與者不具備不受限的執業權利（除非他們同時也是律師、註冊會計師或註冊報稅代理人）。他們的權利僅限於代表他們填寫並屬名的納稅申報表的客戶，並僅能代表客戶與國稅局員工、客服人員，以及類似的國稅局員工往來，這還包含了納稅人辯護服務處。他們不能代表不是由他們填寫和簽署的納稅申報表的客戶，也不能針對催款或上訴功能代表客戶。請參閱 [IRS.gov/Tax-Professionals/Annual-Filing-Season-Program](https://www.irs.gov/Tax-Professionals/Annual-Filing-Season-Program) (英文) 以瞭解更多關於年度報稅季計劃的更多資訊。請參閱 [IRS.Treasury.gov/rpo](https://www.irs.gov/rpo) (英文) 以存取具備報稅員稅務識別號碼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的線上可搜尋資料庫，這些報稅員皆具備國稅局認可的專業證照或持有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

---

## 介紹

本刊物描述了能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往來的人士，以及使用什麼樣的表格或文件授權某人代表納稅人。一般而言，律師、註冊會計師 (CPA) 和註冊報稅代理人能夠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往來。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和註冊精算師可以針對 230 號通知描述的特定國稅法規進行代表。在特殊和有限的情況下，未登記的報稅員、家人、僱員和學生等其他個人，可以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往來。有關代表納稅人的內容，請參閱後文的 [誰能在國稅局前執業](#)。

**定義。** 本刊物使用的許多詞彙，例如「註冊報稅代理人」以及「執業人員」皆在 [詞彙表中定義](#)，並列於本刊物尾端。

**意見及建議。** 我們歡迎您對本刊物提出意見以及您對未來版本的建議。

您能夠透過 [IRS.gov/FormComments](https://www.irs.gov/FormComments) (英文) 向我們發送意見。

或者，您可以寫信至：

Internal Revenue Service  
Tax Forms and Publications  
1111 Constitution Ave.NW, IR-6526  
Washington, DC 20224

雖然我們無法對收到的每條評論單獨回覆，但我們非常感謝您的反饋，並會在我們修改稅表、說明和刊物時考慮您的評論。

**如要訂購表格和刊物。** 請前往 [IRS.gov/FormsPubs](https://www.irs.gov/FormsPubs) (英文) 以下載表格和刊物。否則，您可以前往 [IRS.gov/OrderForms](https://www.irs.gov/OrderForms) 以訂購今年度和去年度的表格和說明。您的訂單應會在 10 個工作日內送達。

**稅務問題。** 如果您有本刊物未回答的稅務問題，請查看 [IRS.gov](https://www.irs.gov) 以及本刊物末尾的 [如何取得稅務協助](#)。

---

## 有用的條款

您可能想看：

### 刊物

- 1** 您作為納稅人的權利
- 230 號通知** 管理在國稅局前執業的法規

### 表格和說明

- 2848** 委託書和代表聲明
- 8821** 稅務資訊授權

---

## 在國稅局前執業

---

### 您可能需要了解的術語（請參閱詞彙表）：

- 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
- 代理人
- 集中授權檔案 (CAF) 號碼
- 集中授權檔案系統
- 局長
- 持久委託書
- 註冊報稅代理人
- 聯邦稅務事項
- 受託人
- 普通委託書
- 政府官員或員工
- 有限委託書
- 專業責任辦公室
- 執業人員
- 被認可的代表人員
- 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

---

專業責任辦公室一般負責與執業人員行為相關的事務，並專門負責紀律處分，包括紀律處分流程和製裁。納稅申報表報稅員辦公室一般負責與發放報稅員稅務識別號碼相關的事務、處理註冊申請，以及為指定群體舉辦能力測試和繼續教育課程。

## 在國稅局前執業是什麼？

230 號通知涉及了與下列任一事項相關的事務。

- 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針對納稅人在國稅局管理的法律和法規下的權利、權限或責任進行溝通。
- 在與國稅局的會議、聽證會或會面上代表納稅人。
- 代表納稅人向國稅局填寫、申報或遞交文件，或針對填寫、申報或遞交文件（包括納稅申報表）提供建議。
- 針對一項或多項聯邦稅務事宜向客戶提供書面稅務建議。

任何有償填寫或協助填寫納稅申報表或申領退稅的個人均可能作為納稅人的證人的身份會晤國稅局，或應國稅局或其任何官員或員工的要求提供資訊。

## 誰能在國稅局前執業？

下列人士受 230 號通知中涉及的法規的限制。然而，任何被完全授權能夠執業的個人（被認可的代表）必須被指定為納稅人的代表，並向國稅局申報書面聲明，說明他或她被授權並有資格代表特定納稅人。《表格 2848》可用於此目的。

**估價師。** 任何為與聯邦稅務事項相關的資產提供資產估值並準備估值報告的個人均須遵守 230 號文中的規定。估價師不具備代表權，但有可能代表納稅人以證人的身份出席。

**律師。** 任何未被暫時禁止或終止在國稅局前執業，並且是美國任何州、屬地、領地、聯邦或哥倫比亞特區的最高法院律師協會的信譽良好的律師得以在國稅局前執業。

**註冊會計師（CPA）。** 任何未被暫時禁止或終止在國稅局前執業，並且有資格在美國任何州、屬地、領地、聯邦或哥倫比亞特區執業的註冊會計師均可在國稅局前執業。

**註冊報稅代理人。** 任何證照仍有效並且未被暫時禁止或終止在國稅局前執業的註冊報稅代理人均可在國稅局前執業。

**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 任何證照仍有效並且未被暫時禁止或終止在國稅局前執業的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均可在國稅局前執業。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的執業內容僅限於與其專業領域相關的特定國稅法規，主要是那些管理員工退休計劃的部分。

**註冊精算師。** 任何在精算師註冊聯合委員會註冊為精算師並且未被暫時禁止或終止在國稅局前執業的個人均可在國稅局前執業。註冊精算師的執業內容僅限於與其專業領域相關的特定國稅法規，主要是那些管理員工退休計劃的部分。

**低收入納稅者服務處實習生。** 在特定情況下，為低收入納稅人提供稅務服務且受執業人員監督的法學院或同等課程學生得以要求授權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往來。如需瞭解更多資訊，請參閱後文的 [特殊出席授權](#)。

**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 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是除律師、註冊會計師、註冊報稅代理人、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或登記精算師以外的個人，他們作為有償報稅員填

寫和簽署納稅人的納稅報稅表，或填寫納稅申報表但不必簽署納稅申報表（依據納稅申報表或法規的說明）。

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只有在與國稅局員工、客服人員，以及類似的國稅局員工往來（包含納稅人辯護服務處）以及在檢驗他們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填寫及簽署的納稅申報表時才能代表納稅人。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不得代表納稅人與上訴官員、國稅局官員、顧問或類似的國稅局或財政部官員或員工面前代表納稅人。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不得代表納稅人簽署交割協議、延長稅務評估或徵稅的法定期限、執行豁免或簽署任何文件。

如果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不符合有限代表的要求，您可以透過申報《表格 8821》授權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檢查和/或要求您的稅務資訊。填寫《表格 8821》將不會授權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代表您與國稅局往來。有關更多資訊，請參閱《表格 8821》以及其個別說明。

**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 只有具有有效報稅員稅務識別號碼且在納稅申報表受檢驗（2015 年或之後）和進行審查的年度均持有結業證書的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可以符合下列條件的情況下進行代表：具有必要結業證書的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只能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官員、客服人員，以及類似的國稅局員工（包括納稅人辯護服務處）往來，並且只有在受檢驗的稅務年度或期間是他們曾填寫或簽署過納稅申報表的年份才得以進行。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不論出於何種原因進行代表均不得代表納稅人與上訴官員、顧問或類似的國稅局或財政部官員或員工面前代表納稅人。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不得代表納稅人簽署交割協議、延長稅務評估或徵稅的法定期限、執行豁免或簽署任何文件。

如果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不符合有限代表的要求，您可以透過申報《表格 8821》授權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檢查和/或要求您的稅務資訊。填寫《表格 8821》將不會授權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代表您與任何國稅局人員往來。有關更多資訊，請參閱《表格 8821》以及其個別說明。

**拒絕執業。** 任何在國稅局前執業的個人如果涉及名譽不佳的行為都將受到紀律處分。名譽不佳的行為包括但不限於後文下列 [無能和名譽不佳的行為](#) 項目清單，該清單列於 [執業規則](#) 下。

**其他可以擔任代表人士的個人。** 由於他們與納稅人的特殊關係，下列個人在提供令人滿意的身份證明和代表納稅人的授權證明的前提下可以代表指定的納稅人與國稅局往來，除了下列 (1) 描述的情況除外。

1. **個人。** 個人可以代表自己與國稅局往來，並且不需要申報書面的資格和權限聲明。
2. **家人。** 個人可以代表其直系親屬。直系親屬包括個人的配偶、子女、父母、兄弟或姐妹。
3. **官員。** 真正的公司（包括母公司、子公司或其他附屬公司）、協會或有組織團體的官員可以代表公司、協會或有組織團體。政府單位、機構或當局的官員在執行公務時可以代表政府單位、機構或當局與國稅局往來。
4. **合夥人。** 普通合夥人可以代表合夥企業與國稅局往來。
5. **員工。** 正式的全職員工可以代表他或她的僱主。僱主可以是但不限於個人、合夥企業、公司（包括母公司、子公司或其他附屬公司）、協會、信託、接管、

監護、遺產、有組織的團體、政府單位、機構或當局。

6. **受託人。**受託人（受託人、執行人、個人代表、管理人、接管人或監護人）站在納稅人的立場上，作為納稅人而非代表人士行事。請參閱後文的受託人，該內容列於 [不需要委託書的情形](#) 下。

## 代表美國境外的情形

當代表的情形在美國境外發生時，任何個人都可以代表在美國境外的個人或實體與國稅局的人員往來。請參閱 230 號通知的第 10.7 (c) (1) (vii) 條。

## 特殊出席授權

國稅局局長或委託人可以授權沒有資格在國稅局前執業的個人代表另一位人士處理特定事務。準代表必須以書面形式向專業責任辦公室申請此授權。但是，只有在極其令人信服的情況下才會獲得授權。如果獲得批准，局長或其代表將發出一封信件，詳細說明與獲得授權出席和特定稅務事項相關的條件。

此授權信與國稅局中心發信表明個人被指派了一組集中授權檔案 (CAF) 號碼不同。簽發一組集中授權檔案 (CAF) 號碼不代表個人被認可或授權在國稅局前執業。它只是確認已為該編號下的個人建立了一份集中的授權檔案。

**低收入納稅者服務處或學生稅務服務計劃中的學生。** 在低收入納稅者服務處 (LITC) 或學生稅務服務計劃 (STCP) 工作的學生必須針對他們是法律、商業或會計系的學生的身份獲得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往來的許可。授權請求必須發送送至納稅人辯護服務處。如果獲得批准，將發出一封授權學生特殊出席並詳細說明與出席相關的任何條件的信件。收到委託書的學生通常可以在受限於授權信的任何條件下代表納稅人與任何國稅局職能或辦公室往來，並且必須在被授權能在國稅局前執業的個人的直接監督下。如果您打算讓學生代表您，請審查授權信，如果您對授權條款有任何疑問，請諮詢您的學生、您學生的主管或納稅人辯護服務處。

## 誰不能在國稅局前執業？

一般而言，不符合資格或因某些行為而失去權限的個人不得在國稅局前執業。如果個人失去執業資格，國稅局將不承認將個人指定為代表的授權信。

**公司、協會、合夥企業和其他非個人的人士。** 這些組織（或個人）沒有資格在國稅局前執業。

## 喪失資格

一般而言，個人會在下列方式失去在國稅局前執業的資格。

- 不符合續簽要求（如持續性的專業教育）。
- 作為註冊報稅代理人的身份申請被納入續期無效的狀態。
- 因違反 230 號通知中的規定或標準而被專業責任辦公室暫時禁止或終止執業資格，或被認定為不符合執業資格。國稅局 81-38 程序。

- 失去其作為律師或註冊會計師執業的國家執照，不論執照吊銷的依據是什麼。

**未滿足要求。** 國稅局將通知不符合續簽資格要求的註冊個人和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持有人。該通知將解釋不符合資格的原因，並為個人提供一個時間有限的機會來提供資訊以供重新考慮。

**不活躍的名冊。** 如果註冊的個人符合下列事項，將被列入不活躍的個人名冊，為期三年：

- 未能及時回應不符合續展要求的通知，
- 未及時送交續展申請書，或
- 不滿足續期要求。

註冊的個人必須在 3 年內送交續展申請書 **以及** 在被歸入續期失效狀態後滿足所有續展要求。否則，在下一個更新周期結束時，他或她將從名冊中刪除，並且註冊狀態將被終止。

**非活躍退休狀態。** 要求被歸入非活躍退休狀態的註冊的個人將不符合在國稅局前執業的資格。他們必須繼續遵守所有續簽要求。他們可以透過送交續期申請書恢復到續期有效狀態 **以及** 提供證據證明他們已完成註冊週期所需的持續性專業教育時數。

**暫時禁止和終止資格。** 全體在國稅局前執業的個人都將受到紀律處分的約束，並可能因違反 230 號通知中的任何規定而受到譴責、暫時禁止、終止資格或金錢處罰。這包括做出表明無能或名譽不佳的行為。如需瞭解更多資訊，請參閱後文的 [無能和名譽不佳的行為](#)，該內容列於 [執業規則](#) 下。

在紀律處分程序中被暫時禁止或終止資格的執業人員在暫時禁止/終止資格期間不得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往來。執業人員可以在指定的暫停期間或被終止資格五年後（以較早者為準），在專業責任辦公室尋求恢復資格。請參閱前文的 [在國稅局前執業是什麼？](#) 內容。

如果執業人員尋求恢復資格，在專業責任辦公室批准恢復資格前，他或她不得在國稅局前執業。專業責任辦公室可以在以下情況下恢復執業人員的身份：

- 如果執業人員未來的行為不太可能違反規定，並且
- 如果准予恢復資格不會違反公共利益。
- 在合理期限內符合其他條件。

## 個人如何註冊？

國稅局網站 [IRS.gov/Tax-Professionals/Enrolled-Agents/Become-an-Enrolled-Agent](https://www.irs.gov/Tax-Professionals/Enrolled-Agents/Become-an-Enrolled-Agent) (英文) 提供了如何成為註冊報稅代理人的步驟的完整資訊。

有關獲得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的完整規則，請參閱 [IRS.gov/Tax-Professionals/General-Requirements-for-the-Annual-Filing-Season-Program-Record-of-Completion](https://www.irs.gov/Tax-Professionals/General-Requirements-for-the-Annual-Filing-Season-Program-Record-of-Completion) (英文)。

## 什麼是執業規則？

管理在國稅局前執業的規則發佈在聯邦法規第 10 編子主題 A 31 C.F.R. 下，並在財政部 230 號通知（230 號通知）中以電子形式發行。這些規定能夠在 [IRS.gov/Tax-Professionals/Circular-230-Tax-Professionals](https://www.irs.gov/Tax-Professionals/Circular-230-Tax-Professionals) (英文)。被授權在國稅局前執業的律師、註冊會計師、註冊

報稅代理人、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或註冊精算師（以下簡稱執業人員）和估價師均有義務執行特定行為，並被限制採取其他行為。此外，執業人員不得從事有損聲譽的行為（後文討論）。任何不遵守執業規則或從事不稱職或名譽不佳的行為的執業者都將受到紀律處分。此外，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必須遵守執業規則和行為規則，以在國稅局前行使有限的執業權限。一共有兩套適用的具體規則，並均在 230 號通知中描述：

1. 與職業相關的義務和限制（230 號通知 B 子編），以及
2. 被視為表現出無能或名譽不佳的行為（230 號通知第 10.51 條 B 子編）。

## 職責和限制

受 230 號通知約束的個人必須立即應國稅局官員或雇員的適當和合法要求遞交所要求的記錄或資訊，除非執業人員基於合理理由和善意相信該資訊存在特權而毋須遞交。聯邦授權的稅務執業人員與納稅人之間關於稅務建議的溝通（請參閱國稅法規（IRC）第 7525 條）如與下列相關則通常是被保密的，其保密程度與納稅人和律師之間的溝通相同：

- 涉及國稅局的非刑事稅務事項，或者
- 由美國向聯邦法院提出非刑事稅務訴訟，或者美國被告的非刑事稅務訴訟。

**關於企業避稅手段的談話。** 如果溝通涉及促進公司直接或間接參與任何避稅手段，對此稅務建議溝通的保護不適用於聯邦授權的稅務執業人員與任何人士（包括公司的董事、股東、主管、雇員、代理人或代表人員）之間的任何書面通訊。

**建議的職責。** 受 230 號通知約束的個人，如果知道其客戶未遵守稅收法律，或在任何納稅申報表、文件、宣誓書或其他所需文件中存在錯誤或遺漏，則有責任立即通知客戶存在不符合規範、錯誤或遺漏的情形，以及不符合規範、錯誤或遺漏的後果。

**一般盡職調查。** 230 號通知規定的個人在履行下列職責時必須進行盡職調查。

- 填寫或協助填寫、批准和申報與國稅局事務有關的納稅申報表、文件、宣誓書和其他文件。
- 判定他或她向財政部作出的口頭或書面陳述的正確性。
- 判定他或她就國稅局管理的任何事項向客戶作出的口頭或書面陳述的正確性。

**信賴他人。** 如果在聘用、監督、培訓和評估該人時合理謹慎地進行了此事，並適當地考量了 230 號通知的個人與該人的關係的性質，則在信賴另一人的工作成果時會假定已進行盡職調查。

**延誤。** 受 230 號通知約束的個人不得在需向國稅局迅速處理的任何問題上無故延誤。

**被終止資格或暫時禁止的個人以及前國稅局員工的協助。** 受 230 號文約束的個人不得故意、直接或間接地進行以下行為。

- 在被視為在國稅局前執業的事項上協助任何被國稅局取消執業資格或暫時禁止執業資格的人士或接受其協助。
- 在違反 230 號通知或任何聯邦法律的規定的情況下，接受任何前政府員工的幫助。

**作為公證人行使權利。** 受 230 號通知約束的個人不得在國稅局管理且該個人被聘為顧問、律師，或官員或任何可能涉及該人士的利益的任何事項上進行確認、宣誓、證明文件或作為公證人執行任何官方行為。

**對納稅人退稅支票的協議。** 受 230 號通知約束的個人不得背書或以其他方式協商政府針對聯邦稅務義務向客戶簽發的任何支票（包括透過以任何方式（電子或其他方式）將款項匯入由執業人員或與執業人員有關聯的任何公司或其他實體擁有或控制權的帳戶中）。

## 不稱職和名譽不佳的行為

受 230 號通知約束的個人可能會因不稱職或名譽不佳的行為而被暫時禁止或終止在國稅局執業，或受到譴責。除了任何其他紀律處分外，還可能對個人及其公司處以罰款。下列清單包含了被視為名譽不佳的行為的範例。更多其他範例還列舉於 230 號通知第 10.51 (a) 條。

- 被判犯有國稅法規項下的任何刑事罪行或任何涉及不誠實或背信的罪行。
- 故意在與聯邦稅務相關的事宜上提供虛假或誤導性資訊，或參與此類活動。
- 以被禁止的方式招攬僱傭關係，如 230 號通知第 10.30 條所述。
- 蓄意不申報聯邦納稅申報表，逃避或試圖逃避任何聯邦稅款或款項，或參與此類行動。
- 挪用或未能正確及時地匯出從客戶那裡收到且用途為支付美國稅款或其他義務的資金。
- 透過利用威脅、虛假指控、脅迫或強迫，或透過提供贈禮、好處或任何特殊誘因，直接或間接試圖影響國稅局員工的官方行為。
- 被哥倫比亞特區或任何美國州、屬地、領土、聯邦或任何聯邦法院，或任何聯邦機構、團體或委員會終止或暫時禁止其律師、註冊會計師、公共會計師或精算師的執業資格。
- 在暫時禁止、終止資格或不符合資格的期間故意幫助和教唆他人在國稅局前執業。
- 使用辱罵性語言、蓄意做出明知是虛假的不實指控或陳述、傳播或散佈惡意或誹謗性的內容，或在與國稅局前執業相關的事項上採取任何輕蔑行為。
- 故意、魯莽或因嚴重不稱職而提供虛假意見；或對聯邦稅法規定的問題提供不稱職的意見。

## 譴責、取消資格和停職

如果個人被證明不稱職或涉及名譽不佳的行為、未能遵守 B 子編的法規，或以欺詐為目的，蓄意和故意誤導或威脅客戶或潛在客戶，則在給予通知以及訴訟機會後，財政部

長或其委託人可以譴責、暫時禁止或終止受 230 號通知約束的個人在國稅局前執業。

譴責指的是公開譴責。受 230 號通知的個人包含從事代表納稅人或提供建議的活動的任何律師、註冊會計師、註冊報稅代理人、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或註冊精算師，以及任何代表納稅人且持有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的人士，以及任何出於聯邦稅務目的從事資產價值估價的估價師。

## 授權一位代表人士

您可以代表自己，也可以授權個人代表您與國稅局往來。如果您選擇讓他人代表您，您的代表人士必須有資格在國稅局前執業。請參閱前文的 [誰能在國稅局前執業](#) 內容。

## 委託書是什麼？

委託書是您對個人從國稅局接收您的機密稅務資訊並代表您執行特定行動的書面授權。如果授權不受限制，個人通常可以執行您可以執行的所有行為，但協商或為支票背書除外。授予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註冊精算師和持有結業證書的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的權力是有限的。有關年度申報季計劃結業證書持有人的限制的資訊，請參閱國稅局 2014-42 程序以及 [IRS.gov/Tax-Professionals/Return-Preparer-Office-RPO-At-a-Glance](https://www.irs.gov/Tax-Professionals/Return-Preparer-Office-RPO-At-a-Glance) (英文)。

**採取的行為。** 律師、註冊會計師、註冊報稅代理人可以從事下列行為：

1. 代表您與國稅局的任何辦公室或員工往來。
2. 針對欠稅評估或催款簽署要約或限制豁免協議，或抵免額或退稅申請拒絕豁免通知。
3. 簽署同意書以延長徵收或追討稅款的法定期限。
4. 簽署交割協議。

**簽署您的納稅申報表。** 委託書中指定的代表人士不得簽署您的所得稅表，除非：

1. 簽署在國稅法規和相關規定下是被允許的（請參閱條例第 1.6012-1 (a) (5) 條），以及
2. 您具體在您的委託書中授權該內容。

例如，如果您由於下列原因無法簽署納稅申報表，則該法規允許代表人士簽署您的納稅申報表：

- 疾病或受傷。
- 在法律規定申報納稅申報表的日期前連續離開美國（包括波多黎各）至少 60 天。
- 如果向國稅局申請特定許可並獲批准的其他正當理由。

當申報表由代表人士簽署時，必須附有授權代表簽署納稅申報表的委託書（或副本）。如需瞭解更多資訊，請參閱《表格 2848》的說明。

**替代或委託的限制。** 僅有在您在委託書上具體授權替換或委託行為時，被認可的代表人士可以根據委託書將授權替換或委託給另一位被認可的代表人士。

在替後，只有新被認可的代表人士才會被認為納稅人的代表人士。如果權力受到委託，原始和被委託的代表人士都將被國稅局認可代表您。

**向第三方揭露納稅申報表。** 您的代表人士不能簽署允許國稅局向第三方披露納稅申報表或納稅申報表資訊的同意書，除非您在《表格 2848》第 5a 行具體授權此權力。

**無行為能力或不稱職。** 如果您變得無行為能力或不稱職，委託書通常會終止。

然而，如果您在《表格 2848》的第 5a 行——「其他授權行為」表明在您無行為能力或不稱職的情況下繼續使授權行為生效並且您的非國稅局持久委託書滿足所有國稅局接受的條件，則委託書可持續生效。請參閱後文的 [非國稅局委託書](#) 內容。

## 什麼時候需要委託書？

委託書須在當您想授權個人接收您的機密稅務資訊並代表您與國稅局往來時遞交，不論代表人士是否採取了前文 [委託書是什麼](#) 描述的行為。

委託書通常會在當您想授權另一個人代表您執行下列至少一項行為時需要。

1. 代表您會晤國稅局。
2. 對國稅局的查詢準備書面回應並遞交。

## 必要表單

使用國稅局《表格 2848》指派一名被認可的代表人士代表您與國稅局往來。被認可代表您與國稅局往來的個人會被列於《表格 2848》的第二部分——代表聲明下。您的代表人士必須完成表單的該部份。

**非國稅局委託書。** 國稅局能接受非國稅局委託書，但必須隨附填寫完成的《表格 2848》才能使委託書被輸入集中授權檔案 (CAF) 系統。如需瞭解更多資訊，請參閱後文的 [非國稅局委託書處理流程](#) 內容。

如果您希望使用《表格 2848》以外的文件授權代表，該文件必須涵蓋下列資訊。

- 您的姓名以及郵寄地址。
- 您的社會安全號碼（或您的個人納稅識別號碼 (ITIN)）和/或僱主識別號碼。
- 您的員工計劃編號（如適用）。
- 您的代表人士的姓名和郵寄地址。
- 涉及的稅種。
- 聯邦稅表號碼。
- 涉及的具體年份或時期。
- 針對遺產稅物事宜，註明死者的過世日期。
- 明確表達您對授予您的代表人士的權力範圍的意圖。
- 您的簽名和日期。

您還必須在非國稅局委託書上附上一份由您的代表人士簽署並註明日期的聲明。該聲明也被稱為代表聲明，是包含在《表格 2848》的第二部份。該份聲明應記載下列內容：

1. 本人目前沒有被任何其他權威機構暫時禁止或終止在國稅局前執業的資格或本人的職業沒有被其他機關禁止執業，
2. 本人受經修訂的 230 號通知（第 10 編子主題 A 31 CFR）中管理如何在國稅局前執業的規範的約束，

3. 本人被授權代表委託書中的納稅人，並且
4. 本人是（代表人士的身份，如《表格 2848》第二部分的合資格代表人士名單中所列。）

**缺失必要資訊。** 如果您的非國稅局委託書未列舉上述所有資訊，國稅局將不會接受您的非國稅局委託書。您可以簽署並遞交一份包含所有資訊的完整《表格 2848》或全新的非國稅局委託書。如果您無法簽署可接受的替代文件，您代理人得以透過下述流程完善（使國稅局可接受）您的非國稅局委託書。

**完善非國稅局委託書的流程。** 在下列情況中，您的非國稅局委託書中指定的代理人能夠替您簽署《表格 2848》。

1. 原始的非國稅局委託書授予處理聯邦稅務事務的權力（例如，採取任何行為的一般權力）。
2. 代理人在《表格 2848》中隨附一份聲明（在受偽證處罰的約束下簽署），說明原始非國稅局委託書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中是有效的。

**範例：** 納稅人約翰·埃爾姆簽署了一份非國稅局持久委託書，將他的鄰居和註冊會計師埃德·拉奇指名為他的代理人。委託書授予埃德代表約翰執行任何和所有行為的權力。然而，該份委託書沒有列出具體的稅務相關資訊，例如稅種或稅表號碼。

在約翰簽署委託書後不久，他被宣判無行為能力。在那之後，由約翰申報的前一年度納稅申報表出現了聯邦稅務問題。埃德試圖代表約翰與國稅局往來，但遭受拒絕，因為持久委託書未包含必要的資訊。

如果埃德附上一份聲明（在受偽證處罰的約束下簽署），表明持久委託書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是有效的，他就能簽署一份完整的《表格 2848》並代表約翰遞交。如果埃德能在國稅局前執業（請參閱前文 [誰能在國稅局前執業](#)），他可以將自己在《表格 2848》中指名為代表人士。否則，他必須指定另一個可以在國稅局前執業的人士。

**非國稅局委託書處理流程。** 國稅局擁有一個集中式電腦資料庫系統，稱為集中授權檔案系統。該系統擁有關於代表納稅人的人士的權限的資訊。一般而言，當您向國稅局遞交委託書文件時，這份文件將被處理以納入集中授權檔案系統。將您的委託書輸入進集中授權檔案系統將使沒有您的委託書的副本的國稅局人員能夠透過存取集中授權檔案系統驗證您的代表人士的權限。如果您指名您的代表人士應收到通知的副本以及國稅局的通訊，這將還能使國稅局自動發送這些通訊文件給您的代表人士。

您可以透過將非國稅局委託書隨附在填寫完成的《表格 2848》並遞交給國稅局以將其被輸入進集中授權檔案系統。您的簽名不是必要項目；然而，您的代理人必須簽署代表聲明（請參閱《表格 2848》的第二部份）。

## 表單填寫 —— 有用技巧提示

《表格 2848》的填寫範本在後文中的 [我該如何填寫《表格 2848》](#) 列舉。然而，下列內容也將幫助您填寫表格。

**逐行技巧提示。** 下列技巧提示是《表格 2848》的一些逐行說明摘要資訊。

**Line 1—Taxpayer information. (第 1 行 —— 納稅人資訊。)** 如涉及聯合申報，如果丈夫和太太都希望指定一位代表人士，則兩人都必須個別申報《表格 2848》，即

便是代表人士是同一人也一樣。如果只有一個配偶希望在此事中指定代表人士，則由該名配偶申報《表格 2848》。未滿 18 歲且無法簽名的納稅人，可由其父母或法院指定監護人（帶法庭文件）代為簽字。如果其它的個人擁有一份由父母或法院指定的監護人簽署的《表格 2848》並授權該個人代表納稅人簽字，則該名個人得以為納稅人簽字。

**Line 2—Representative(s). (第 2 行 —— 代表人士。)** 僅有個人得以被指名為代表人士。如果您的代表人士未被指派集中授權檔案號碼。請在該行輸入「無」，國稅局就會為您的代表人士發放一組集中授權檔案號碼。如果代表人士的地址或電話號碼自集中授權檔案號碼發放後有所變更，您應勾選適當的複選框。請輸入您的代表人士的傳真號碼（如有）。

如果您想指定四名以上的代表人士，請附上額外的《表格 2848》。國稅局將向您最多兩名的代表人士發送通知和通訊的副本。然而，如果您希望國稅局定期向您的代表人士發送通知和通訊的副本，您 **必須** 選取《表格 2848》第 2 行的方塊。如果您不勾選方塊，您的代表人士將不會定期收到通知和通訊的副本。

**Line 3—Acts authorized (Tax matters). (第 3 行 —— 被授權的行為 (稅務事宜。))** 您可以列出您在簽署委託書當日的當前年度/期間以及在此前的任何稅務年度或期間。您也可以列舉未來稅務年度或期間。然而，國稅局將不會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中紀錄自國稅局收到委託書當年 12 月 31 日起超過 3 年且被列舉的未來納稅年度或期間。請勿使用廣泛的參照詞彙，例如「所有年份」、「所有期限」或「所有稅務。」國稅局將會退回使用廣泛的參照詞彙的委託書。

**Line 4—Specific use not recorded on Centralized Authorization File (CAF). (第 4 行 —— 未記錄在集中授權檔案 (CAF) 的具體事宜。)** 特定事宜無法記錄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中。此類事項的範例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更詳細的清單隨附於《表格 2848》說明）。

- 請求私信裁決或技術諮詢。
- 申請僱主識別號碼 (EIN)。
- 申報於《表格 843 —— 申領退稅及請求減免》的申領。
- 企業解散。
- 更改會計方法的請求。
- 更改會計期間的請求。
- 根據第 501 (c) (3)、501 (a)，或 521 條（《表格 1023》、《表格 1024》，或《表格 1028》）申請承認豁免。
- 請求判定員工福利計劃的合資格身份（《表格 5300、5307，或 5310》）。
- 根據第 7623 條申請授予原始資訊。
- 在員工計劃法律遵循解決系統 (EPCRS) 下自願遞交。
- 資訊自由法要求的事項。

如果《表格 2848》第 3 行描述的稅務事宜具體涉及其中一個事項，請勾選第 4 行的複選框。如果勾選此複選框，代表人士應將委託書郵寄或傳真到處理此事的國稅局辦公室。否則，代表人士應在每次與國稅局會晤時攜帶委託書副本。

## 在哪裡提交委託書

一般而言，您可以直接向國稅局郵寄或傳真一份紙本《表格 2848》。如要判定您該向何處申報《表格 2848》，請參閱《表格 2848》說明的何處申報內容。

如果《表格 2848》是用於特定用途，請將其郵寄或傳真至處理該事項的辦公室。有關特定用途的更多資訊，請參閱《表格 1028》說明的第 4 行。不在集中授權檔案中紀錄的具體用途內容。

**傳真副本。** 國稅局接受透過傳真傳輸（傳真）遞交的委託書副本。如果您選擇透過傳真申報委託書，請確保相應的國稅局辦公室配備了接受此類傳輸的設備。

 您的代表人士可以透過國稅局網站電子申報《表格 2848》。有關更多資訊，您的代表人士可以前往 [IRS.gov/eServices](https://www.irs.gov/eServices) 以瞭解更多內容。如果您是為了電子簽名授權填寫《表格 2848》，請勿將《表格 2848》申報給國稅局。請將表格交給您的代表人士，他們將會留存文件。

**更新委託書。** 以書面形式遞交對現有委託書的任何更新或修改。您的簽名（或授權代表您簽名的個人的簽名）是必填項目。如要做到這點，請將更新過的《表格 2848》或非國稅局委託書發送到繳交原始版本的國稅局辦公室，包含過去或未來申報相關納稅申報表的服務中心等。

如果您在原始委託書中特別授權您的代表人士替換或委託代表人士的權力，則被認可的代表人士可以替換或委託權力。如要進行替換或委託，代表人士必須向申報委託書的國稅局辦公室申報以下項目。

1. 由被認可的代表人士簽署的替換或委託的書面通知。
2. 一封由新代表人士撰寫的書面代表聲明。
3. 特別授權替換或委託的委託書的副本。

## 保留/撤銷先前的委託書

新申報的委託書在涉及相同內容的事務上將撤銷過去申報的委託書。然而，如果新的委託書特別註明不會撤銷先前的委託書並且如果新委託書附有下列其中一項情形，則新委託書不撤銷原始委託書。

- 未撤銷的先前委託書的副本，或
- 由納稅人簽署的聲明，列出先前未撤銷的委託書中授權的每個代表人士的姓名和地址。

**備註。** 申報《表格 2848》將不會撤銷任何仍有效力的《表格 8821》。

## 撤銷委託書/取消代表人士

**由納稅人撤銷。** 如果您想撤銷之前簽署的委託書並且不想指定新的代表人士，您必須在《表格 2848》第一頁的最上方寫上「撤銷」，並在此標註的正下方加上當前簽名和日期。然後，您必須將帶有撤銷標註的委託書副本依照《表格 2848》說明的申報地點表郵寄或傳真給國稅局，或如果該委託書是針對特定事項，請申報給處理該事項的國稅局辦公室。

如果您沒有希望撤銷的委託書的副本，您必須向國稅局發送一份撤銷聲明，表明委託書的權限被撤銷、列出事項和年份/期間，並列出希望撤銷權力的被認可代表人士的姓

名和地址。您必須在此聲明上簽名並註明日期。如果您要完全撤銷權限，請寫下「刪除所有年份/期限」而不是列出具體事項和年份/期限。

**由代表人士撤銷。** 如果您的代表人士不再希望擔任代表人士，他或她必須在《表格 2848》第一頁的最上方寫下「取消」，並在標註的下方加上當前簽名和日期。然後，他或她必須以與上述 **由納稅人撤銷** 相同的方式向國稅局提供一份帶有撤回標註的委託書的副本。如果您的代表沒有他或她希望取消的委託書的副本，他或她必須向國稅局發送一份取消聲明，表明已取消委託書賦予的權力，列出事項和年份/期間，並列舉納稅人的姓名、納稅人識別號碼和地址（如果知道）。代表人士必須在此聲明上簽名並註明日期。

學生持有的委託書將自收到日起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中記錄 130 天。如果您在該時間後授權學生代表您，您將需要提交另一份更新的《表格 2848》。

## 什麼時候不需要委託書？

當第三方不作為您的代表人士與國稅局往來時，即不需要委託書。下列情況不需要委託書。

- 向國稅局提供資訊。
- 使用《表格 8821 —— 稅務資訊授權》，或其他紙本或口頭揭露同意書授權揭露納稅申報表的資訊。
- 允許國稅局透過納稅申報表或其他文件上提供的複選框與第三方討論納稅申報表上的資訊。
- 允許合夥企業代表 (PR) 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後開始的稅務年度在集中式夥伴企業稽核制度下為合夥企業採取行為；然而，請參閱下方提早選擇的警告內容。
- 允許稅務事項合夥人 (TMP)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結束的合夥企業稅務年度為合夥企業採取行為。
- 允許國稅局與受託人討論納稅申報表的資訊。



對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後開始的合夥企業稅務年度，2015 年的兩黨預算法案廢除了稅務平等和財政責任法案合夥企業稽核和訴訟流程以及適用於選出大型合夥企業的規則，並以新的集中式合夥企業稽核制度取而代之，並以「合夥企業代表」取代「稅務事務合夥人」。根據財政部條例第 301.9100-22T 條，特定合夥企業可以選擇將新制度用於在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之間的稅務年度的合夥企業納稅申報表。

## 我該如何填寫《表格 2848》？

下列範例說明了如何填寫《表格 2848》。

**範例：** 斯坦和瑪麗·多伊被告知他們在 2014、2015，以及 2016 年聯合申報的所得稅表（《表格 1040》）正在被檢驗。他們已決定指派註冊稅代理人吉姆·史密斯代表他們處理此事以及關於這些納稅申報表的任何未來事務。吉姆多年來一直在相同的地點填寫納稅申報表，並擁有一組向他簽發的集中授權檔案 (CAF) 號碼。瑪麗不希望吉姆代表她簽署任何協議，但斯坦願意讓吉姆這樣做。斯坦和瑪麗還授權吉姆使用中間服務廠商存取他們的國稅局記錄。他們希望所有通知和紙本通訊的副本都會向吉姆

發送。這是斯坦和瑪麗第一次向任何人提供委託書。他們應該要個別填寫一份如下的《表格 2848》。

**Line 1—Taxpayer information. (第 1 行 — 納稅人資訊。)** 斯坦和瑪麗必須各自申報一份單獨的《表格 2848》。斯坦在他個別的《表格 2848》空格中填入他的姓名、地址，以及社會安全號碼。瑪麗在她個別的《表格 2848》也採取相同的行為。

**Line 2—Representative(s). (第 2 行 — 代表人士。)** 在各自的《表格 2848》中，斯坦和瑪麗分別填入了他們選擇的代表人士吉姆·史密斯的姓名和目前的地址。斯坦和瑪麗都希望吉姆·史密斯針對第 3 行涉及的內容收到通知和通訊，因此在他們個別的《表格 2848》中，斯坦和瑪麗分別勾選了第 2 行第一列的複選框。他們還填入了史密斯先生的集中授權檔案號碼、他的報稅員稅務識別號碼 (PTIN)、他的電話號碼和他的傳真號碼。史密斯先生的地址、電話號碼和傳真號碼自國稅局簽發他的集中授權檔案號碼以來一直沒有改變，因此斯坦和瑪麗沒有勾選第二列中的複選框。

**Line 3—Acts authorized (Tax matters). (第 3 行 — 授權行為 (稅務事宜)。)** 在他們個別的《表格 2848》中，斯坦和瑪麗各自填入「所得稅」作為事項描述，「1040」作為表格號碼，以及「2014、2015，以及 2016」作為稅務年份。

**Line 4—Specific use not recorded on Centralized Authorization File (CAF). (第 4 行 — 未記錄在集中授權檔案 (CAF) 的具體事宜。)** 在他們個別的《表格 2848》中，斯坦和瑪麗沒有在這一項填入任何內容，因為他們不想將他們的委託書用途限制在集中授權檔案上沒有記錄的特定用途。請參閱前文 [表單填寫 — 有用技巧提示](#) 的內容。

**Line 5—Additional acts authorized and restrictions. (第 5 行 — 授權的其他行為和限制。)** 瑪麗希望親自簽署任何改變她和斯坦在 2014、2015 和 2016 年的共同所得稅義務的協議。因此，她在她的《表格 2848》第 5b 行寫到「任何協議表格皆必須由納稅人簽屬」。斯坦不希望限制吉姆·史密斯在這方面的權限，因此他將《表格 2848》的第 5b 行留白。如果瑪麗或斯坦選擇加入其他限制，他們可以個別在《表格 2848》的第 5b 行列出其他限制。此外，瑪麗和斯坦都勾選了第 5a 行的「透過中間服務廠商獲取我的國稅局記錄」複選框，以允許吉姆透過中間服務廠商存取他們在國稅局的記錄。

**Line 6—Retention/revocation of prior power(s) of attorney. (第 6 行 — 保留/撤銷先前的委託書。)** 斯坦和瑪麗都是首次申報委託書，所以他們沒有在該行上填入內容。然而，如果他們過去曾申報過委託書，除非他們勾選第 6 行的複選框並附上一份他們希望維持效力的過去委託書的副本，則申報此最新的委託書將撤銷任何先前針對相同稅務事項申報的委託書。

如果瑪麗在日後決定她可以自行處理檢驗，即便斯坦沒有撤銷他的委託書，她也能夠撤銷她的委託書。(請參閱前文 [委託書撤銷/取消](#) 以瞭解適用的特殊條款。)

**Line 7—Signature of taxpayer. (第 7 行 — 納稅人簽屬。)** 斯坦和瑪麗各自在他或她的《表格 2848》上簽名並註明日期。如果納稅人未簽屬，國稅局就無法接受該表格。

**Part II—Declaration of Representative. (第二部 分 — 代表聲明。)** 必須由吉姆·史密斯填寫《表格 2848》這部分的內容。如果他不簽署此部分，國稅局將無法接受該表格。

## 委託書在提交後的處理流程為何?

委託書在被國稅局接收、審查，以及判定含有必要的資訊後將會被認可。然而，直到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上輸入委託書前，國稅局人員可能還無法得知您指定代表您的人士的權力。因此，在此過渡期間，國稅局人員可能會要求您或您的代表人士在與國稅局在進行任何會議時攜帶副本。

## 處理和建檔

委託書如何被處理和編列取決於該份委託書是否是完整的文件。

**不完整的文件。** 如果《表格 2848》不是完整的，國稅局將嘗試透過寫信或打電話聯絡您或您的代表人士來確認遺失的資訊。例如，如果缺失您的簽名或簽名日期，國稅局將聯絡您。如果缺失的資訊是涉及您的代表人士，並且文件上的資訊是足夠與代表人士聯絡的(例如地址和/或電話號碼)，國稅局將會嘗試聯絡您的代表人士。

在任何一種情況下，直到在文件上填入所有必要的資訊後，委託書才會被視為有效的。在文件完整填寫並且被國稅局接受前，被指定為代表人士的個人均不會被認可為代表您在國稅局前執業。

**完整文件。** 如果委託書是完整填寫並且有效的，國稅局將會採取行動認可代表人士。在大多數的情況下，這包含了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中處理文件。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上記錄資料使國稅局能夠將郵件副本直接發送給被授權的代表人士，並輕鬆分辨被授予的權限範圍。

**不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上處理的文件。** 特定用途的委託書不會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上處理(請參閱前文 [表單填寫 — 有用技巧提示](#) 的內容)。例如，一次性委託書或特殊情形授權皆不會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上處理。這些文件會保留在相關案件的檔案中。在這種情況下，您應該勾選《表格 2848》第 4 行的複選框。在這些情況下，代表人士應在每次與國稅局會晤時攜帶委託書副本。

## 與代表人士往來

申報有效的委託書後，國稅局將認可您的代表人士。然而，如果該代表人士在反覆請求後因未能提供非特殊權限資訊而導致不合理地拖延或阻礙國稅局事務被迅速地處理，則國稅局得以直接與您聯絡。例如，在大多數委託書被認可的情況中，國稅局會聯絡代表人士安排會面時間並向代表人士提供必要項目的清單。然而，如果代表人士沒有空、沒有回應重複提出的請求，並且沒有提供必要的項目(被視為特殊權限的項目除外)，國稅局得以越過您的代表人士並直接與您聯絡。

如果代表人士出現上述行為，此行為得以被通報給專業責任辦公室，斟酌判處可能的紀律處分。

**通知和其他信件。** 如果您想授權您的代表人士接收國稅局發送給您的所有通知和通訊的副本，您必須勾選代表人士的姓名和地址下方提供的複選框。**收到國稅局發送給您的通知和通訊副本的代表人士不得超過兩名。** 如果您不希望

將通知和通訊副本發送給您的代表人士，請不要勾選此複選框。

**備註。** 代表人士收到的信件不會隨附表格、刊物和其他相關內容。

## 如何獲得稅務幫助

如果您對稅務問題有疑問，需要幫助準備納稅申報表，或者想下載免費刊物、表格或說明，請前往 [IRS.gov](https://www.irs.gov) 並尋找能夠立即為您提供幫助的資源。

**填寫和申報您的納稅申報表。** 如您符合資格，請在 [IRS.gov](https://www.irs.gov) 或您當地的社區尋找免費選項以填寫和申報您的納稅申報表。

免費報稅服務 (VITA) 計劃為收入通常在 54,000 美元或以下的人士、殘障者和需要幫助準備自己的納稅申報表的英語能力有限的納稅人提供免費稅務幫助。老年人稅務諮詢服務 (TCE) 計畫為所有納稅人，尤其是年滿 60 歲的納稅人提供免費稅務幫助。TCE 志願者專門回答有關老年人特有的養老金和退休相關問題。

您能夠前往 [IRS.gov](https://www.irs.gov) 查看填寫和申報納稅申報表的選項，其中包括以下內容。

- **免費申報。** 前往 [IRS.gov/FreeFile](https://www.irs.gov/FreeFile)。查看您是否符合免費使用有品牌的軟體填寫和電子申報您的聯邦納稅申報表。
- **免費報稅服務。** 前往 [IRS.gov/VITA](https://www.irs.gov/VITA) 下載免費的 IRS2Go 應用程式，或致電 1-800-906-9887 查詢最近的免費報稅服務地點以進行免費報稅。
- **老年人稅務諮詢服務。** 前往 [IRS.gov/TCE](https://www.irs.gov/TCE) 下載免費的 IRS2Go 應用程式，或致電 1-888-227-7669 查詢最近的老年人稅務諮詢服務以進行免費報稅。



**針對您的稅務問題獲得解答。** 在 [IRS.gov](https://www.irs.gov) 上隨時隨地獲得您的稅務問題的解答。

- 前往 [IRS.gov/Help](https://www.irs.gov/Help) 或 [IRS.gov/LetUsHelp](https://www.irs.gov/LetUsHelp) 頁面以獲取各式能幫助您找出部分常見稅務問題的解答的工具。
- 前往 [IRS.gov/ITA](https://www.irs.gov/ITA) (英文) 以獲取互動式稅務助理，這是一項會向您詢問關於許多稅法主題的問題並提供答案的工具。您可以將整個訪談以及最終回覆列印下來留作紀錄。
- 前往 [IRS.gov/Pub17](https://www.irs.gov/Pub17) 以獲取 17 號刊物——您的個人聯邦所得稅，該刊物的內容涉及節稅機會的詳細資訊、2017 年的稅務變化，以及數以千計的互動式連結以幫助您尋找您的問題的解答。您能以 HTML 在線上檢閱，或下載成 PDF 檔，或以電子書下載至您的行動裝置中。
- 您還可以在電子申報軟體中存取稅法資訊。

**獲取稅表和刊物。** 前往 [IRS.gov/Forms](https://www.irs.gov/Forms) (英文) 檢閱、下載，或列印所有您可能需要的表單或刊物。您還可以在行動裝置上以電子書的形式免費下載和檢閱熱門的稅務刊物和說明 (包含《表格 1040》的說明)。或者，您可以前往 [IRS.gov/OrderForms](https://www.irs.gov/OrderForms) 下訂單並在 10 個工作日內以郵寄的形式收到表格。

**存取您的線上帳戶 (僅限個人納稅人)。** 前往 [IRS.gov/Account](https://www.irs.gov/Account) 以安全地存取關於您的聯邦稅務帳戶的資訊。

- 檢閱您積欠的稅款、線上繳納或設定線上支付協議。
- 線上存取您的稅務記錄。
- 查看您過去 18 個月的繳納歷史記錄。
- 前往 [IRS.gov/SecureAccess](https://www.irs.gov/SecureAccess) 以審查必要的身份認證流程。

**使用直接存款。** 獲得退稅最快的方式是將直接存款和國稅局電子申報結合。直接存款能安全地將您的退稅電子轉帳到您的金融帳戶。十分之八的納稅人使用直接存款來獲得退稅。國稅局會在不到 21 天的時間內發放超過 90% 的退稅。

**申領特定抵免額的納稅申報表延遲退稅。** 由於法律的變化，國稅局無法在 2018 年 2 月中旬前發放正確申領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 (EITC) 或額外子女稅優惠 (ACTC) 的納稅申報表的退稅。這適用於整筆退稅款項，而不僅僅是與優惠額相關的部分。

**獲取納稅申報表的紀錄或副本。** 獲取您的稅務紀錄的副本最快速的方法是前往 [IRS.gov/Transcripts](https://www.irs.gov/Transcripts) 結合。請點選「線上索取紀錄」或「郵寄索取紀錄」以索取一份紀錄的副本。如果您想要，您可以：

- 透過致電 1-800-908-9946 索取您的紀錄。
- 郵寄《表格 4506-T》或《表格 4506T-EZ》(均可在 [IRS.gov](https://www.irs.gov) 上獲取)。

**使用線上工具幫助您準備納稅申報表。** 前往 [IRS.gov/Tools](https://www.irs.gov/Tools) 以使用下列工具。

- **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 ([IRS.gov/EIC](https://www.irs.gov/EIC)) 判定您是否符合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
- **僱主識別號碼申請** ([IRS.gov/EIN](https://www.irs.gov/EIN)) 幫助您獲取僱主識別號碼。
- **IRS 預扣稅金估算表** ([IRS.gov/W4App](https://www.irs.gov/W4App)) 會估算您應針對聯邦所得稅從薪水中預扣的金額。
- **首次購房者抵免額帳戶查詢 (英文)** ([IRS.gov/HomeBuyer](https://www.irs.gov/HomeBuyer) (英文)) 工具為您的還款和帳戶餘額提供資訊。
- **銷售稅扣除額計算器 (英文)** ([IRS.gov/SalesTax](https://www.irs.gov/SalesTax)) 計算如果您在附件 A (《表格 1040》) 中逐項列出扣除額、選擇不申領州和地方所得稅，並且您沒有保留顯示您支付的銷售稅的收據，您可以申領的金額。

### 解決與稅務相關的身份竊取問題

- 國稅局不會透過電子郵件或電話與納稅人聯絡以索取個人或財務資訊。這包括簡訊和社交媒體管道等任何類型的電子通訊。
- 前往 [IRS.gov/IDProtection](https://www.irs.gov/IDProtection) 以獲取資訊和影片。
- 如果您的社會安全號碼遺失或被竊取，或者您懷疑自己是與稅務相關的身份竊取的受害者，請前往 [IRS.gov/ID](https://www.irs.gov/ID) 以瞭解您該採取什麼步驟。

**查看您的退稅狀態。**

- 前往 [IRS.gov/Refunds](https://www.irs.gov/Refunds) 結合。

- 由於法律的變化，國稅局無法在 2018 年 2 月中旬前發放正確申報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或額外子女稅務抵免額的納稅申報表的退稅。這適用於整筆退稅款項，而不僅僅是與抵免額相關的部分。
- 將官方 IRS2Go 應用程式下載到您的行動裝置以查看您的退稅狀態。
- 致電自動退稅專線 1-800-829-1954。

**繳納稅款。** 國稅局使用最新的加密技術來確保您的電子繳款是安全可靠的。您可以透過線上、電話，以及行動裝置上的 IRS2Go 應用程式進行電子繳納。電子繳納簡單快速，並且比郵寄支票或匯票更快捷。前往 [IRS.gov/Payments](https://www.irs.gov/Payments) 使用下列其中一個選項繳納。

- 國稅局直接付款：**直接從您的支票或儲蓄帳戶支付您的個人稅單或估算稅款，並且毋須額外付費。
- 借記卡或信用卡：**選擇經批准的款項處理商透過線上、電話和行動裝置進行繳納。
- 電子取款：**僅在使用報稅軟體或透過稅務專業人士申報聯邦稅務時提供。
- 聯邦電子繳稅系統：**企業的最佳選擇。需要註冊。
- 支票或匯票：**將您的款項郵寄到通知或說明上列出的地址。
- 現金：**您可以在參與計劃的零售店用現金繳納稅款。

**如果我現在無法繳款，該怎麼辦？** 前往 [IRS.gov/Payments](https://www.irs.gov/Payments) 以瞭解更多關於您的選項的資訊。

- 如果您無法在今日全額繳清稅款，您可以申請 [線上繳款協議 \(IRS.gov/OPA\)](https://www.irs.gov/OPA) 以每月分期付款滿足您的稅務義務。您完成線上流程後，您將立即收到關於您的協議是否已獲批准的通知。
- 使用 [財政部折衷付稅提議資格預審 \(IRS.gov/OIC\)](https://www.irs.gov/OIC) 以查看您是否能以低於您積欠的稅款的金額來清償您的稅務債務。

**查看修改過的納稅申報表的狀態。** 前往 [IRS.gov/WMAR](https://www.irs.gov/WMAR) 追蹤《表格 1040X —— 修改過的納稅申報表》的狀態。請注意，從您郵寄修改過的納稅申報表之日起，最多可能需要 3 週的時間才能顯示在我們的系統中，並且可能需要長達 16 週的處理時間。

**瞭解國稅局通知或信件。** 前往 [IRS.gov/Notices](https://www.irs.gov/Notices) 查找有關回覆國稅局通知或信件的更多資訊。

**聯絡您的當地國稅局辦公室。** 請記得，許多問題無需前往國稅局稅務援助中心 (TAC) 就能在 [IRS.gov](https://www.irs.gov) 上獲得解答。前往 [IRS.gov/LetUsHelp](https://www.irs.gov/LetUsHelp) 以獲取人們最常問的主題的解答。如果您仍然需要幫助，國稅局稅務援助中心會針對無法在線上或透過電話解決的稅務問題提供稅務協助。所有國稅局稅務援助中心現在都按預約提供服務，讓您在前往中心前，請前往 [IRS.gov/TACLocator \(英文\)](https://www.irs.gov/TACLocator) 查詢最近的國稅局稅務援助中心、查看營業時間、提供的服務，以及會議選項。或在 IRS2Go 應用程式的保持更新頁面下選擇聯絡我們選項，並按一下「當地辦公室」。

**觀賞國稅局影片。** 國稅局影片入口網站 ([IRSVideos.gov \(英文\)](https://www.irs.gov/Videos)) 含有為個人、小型企業和稅務專業人士提供的影片和音訊簡報。

**以其他語言獲取稅務資訊。** 對於母語不是英語的納稅人，我們提供以下資源。納稅人可以在 [IRS.gov](https://www.irs.gov) 上找到以下語言的資訊。

- [西班牙文 \(IRS.gov/Spanish\)](https://www.irs.gov/Spanish)。
- [中文 \(IRS.gov/Chinese\)](https://www.irs.gov/Chinese)。
- [越南文 \(IRS.gov/Vietnamese\)](https://www.irs.gov/Vietnamese)。
- [韓文 \(IRS.gov/Korean\)](https://www.irs.gov/Korean)。
- [俄羅斯文 \(IRS.gov/Russian\)](https://www.irs.gov/Russian)。

國稅局稅務援助中心提供 170 多種語言的電話口譯服務，該服務是免費提供給納稅人。

## 納稅人辯護服務處隨時為您提供幫助

### 納稅人辯護服務處是什麼？

納稅人辯護服務處 (TAS) 是一個國稅局內部 **獨立** 的組織，幫助納稅人和保護納稅人的權利。我們的工作是確保每一位納稅人都受到公平的對待，以及您知道並理解您在 [納稅人權利法案 \(英文\)](https://www.irs.gov/Newsroom/20180801) 結合。

### 納稅人辯護服務處可以為您做什麼？

我們可以幫助您解決您與國稅局之間無法解決的問題。並且我們的服務是免費的。如果您有資格獲得我們的協助，您將被指派一名權益維護代表，他將在整個過程中與您合作並盡一切可能解決您的問題。在以下情況下，納稅人辯護服務處可以為您提供幫助：

- 您的問題正在給您、您的家人或您的企業帶來財務困難，
- 您面臨 (或您的企業正面臨) 不利行動的直接威脅，或
- 您已多次嘗試聯絡國稅局，但沒有人回覆，或者國稅局未在承諾的日期前回覆。

### 您能夠如何聯絡我們？

我們在 [每個州、哥倫比亞特區和波多黎各皆設有辦公室](https://www.irs.gov/locations) 結合。您當地的權益維護代表的電話號碼就在您當地的目錄中，並也登記在 [TaxpayerAdvocate.IRS.gov/Contact-Us \(英文\)](https://www.irs.gov/Newsroom/20180801) 結合。您也可以致電 1-877-777-4778 與我們聯絡。

### 您能如何瞭解您的納稅人權利？

納稅人權利法案描述了所有納稅人在與國稅局往來時擁有的 10 項基本權利。我們在 [TaxpayerAdvocate.IRS.gov \(英文\)](https://www.irs.gov/Newsroom/20180801) 上的稅務工具包可以幫助您瞭解 [這些權利對您的意義 \(英文\)](https://www.irs.gov/Newsroom/20180801)，以及適用的情形。這些條款是 **您的** 權利。瞭解它們。利用它們。

### 納稅人辯護服務處還能怎麼幫助納稅人？

納稅人辯護服務處致力於解決影響許多納稅人的大型問題。如果您知道哪裡存在著大範圍的議題，請透過 [IRS.gov/SAMS](https://www.irs.gov/SAMS) 結合。

## 低收入納稅者服務處

低收入納稅者服務處 (LITC) 是獨立於國稅局的。低收入納稅者服務處代表收入低於一定程度且需要解決與國稅局之間的稅務問題的個人，例如稽核、上訴和稅收糾紛。此外，診所可以為以英文為第二語言的個人提供不同語言的

納稅人權利和責任資訊。這些服務是免費或收取低額費用提供。如要尋找一間您附近的診所，請前往 [TaxpayerAdvocate.IRS.gov/LITCmap](https://TaxpayerAdvocate.IRS.gov/LITCmap) (英文) 或請參閱國稅局 4134 號刊物 —— [低收入納稅者服務處清單](#) (英文) 結合。

---

## 詞彙術語表

---

**年度報稅季計劃 (AFSP)：** 年度報稅季計劃是一項自願的計劃，讓不是律師、註冊會計師或註冊報稅代理人的報稅員享有有限的執業權利。有關額外詳細資訊，請參閱前文的 [年度報稅季計劃 \(AFSP\) 和聯邦報稅員名錄](#)，或前往 [IRS.gov/Tax-Professionals/Annual-Filing-Season-Program](https://www.irs.gov/Tax-Professionals/Annual-Filing-Season-Program) (英文) 以瞭解更多資訊。

**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 國稅局為在特定稅務年度學習特定持續教育時數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發放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請參閱上文 [年度報稅季計劃 \(AFSP\) 和聯邦報稅員名錄](#) 以瞭解更多資訊。

**代理人：** 由某人根據委託書授權為該人執行特定行為或行為類別的代理人。

**集中授權檔案號碼：** 國稅局向每位代表人士和被指定人士簽發的集中授權檔案號碼，並且代表人士的委託書以及被指定人士的稅務資訊授權皆以被記錄在集中授權檔案系統中。

**集中授權檔案 (CAF) 系統：** 電腦檔案系統包含了委託書中指派的個人以及稅務資訊授權系統下指定的人士的權限的資訊。該系統使國稅局人員可以更快地存取授權資訊。

**230 號通知涉及個人的部分：** 一般而言，律師、註冊會計師、註冊報稅代理

人、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持有人、估價師或註冊精算師是被授權在國稅局前執業的。其他人士可能有資格在國稅局前臨時執業或從事有限的執業；然而，他們不被稱為執業人員。

**局長：** 國稅局局長。

**持久委託書：** 不受時間限制的委託書，在委託人（納稅人）喪失行為能力或無行為能力後將繼續有效。

**註冊報稅代理人：** 根據財政部第 230 號通知的規定獲得證照在國稅局前執業的任何個人。

**聯邦稅務事項：** 任何涉及應用或解釋 (1) 國稅法規第 6110(i)(1)(B) 條的稅收條款； (2) 影響個人在國稅法規律和法規下的義務的任何法律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個人的納稅義務或報稅義務；或 (3) 國稅局管理的任何其他法律或法規。

**受託人：** 任何站在納稅人的立場上，作為納稅人而非代表人士行事的受託人、執行人、管理人、接管人或監護人。

**普通委託書：** 授權代理人能採取一切納稅人能採取的行為的權利的委託書。

**政府官員或員工：** 作為州或美國政府行政、立法或司法部門的官員或員工的個人；哥倫比亞特區的官員或員工；國會議員。

**有限委託書：** 限制代理人僅能採取特定行為的委託書。

**專業責任辦公室：** 專業責任辦公室一般負責與執業人員行為相關的事務，並專門負責紀律處分，包括紀律處分流程、制裁，以及復職。納稅申報表報稅員辦公室一般負責與發放報稅員稅務識別號碼相關的事務、處理註冊申請，以及為指定群體舉辦能力測試和繼續教育課程。

**執業人員：** 執業人員是指律師、註冊會計師、註冊報稅代理人、註冊精算師、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或年度報稅季計劃參與者的個人。

**被認可的代表人士：** 被認可代表納稅人與國稅局往來的個人。

**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 除律師、註冊會計師、註冊報稅代理人、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或登記精算師以外的個人，他們作為有償報稅員填寫和簽署納稅人的納稅報稅表，或填寫納稅申報表但不必簽署納稅申報表（依據納稅申報表或法規的說明）。部份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可能持有年度報稅季計劃的結業證書。從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僅有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的持有人才能在該日期以後填寫和簽屬的納稅申報表上代表納稅人。



- 
- 230 號通知涉及個人的部分 [13](#)
    - 《表格 2848》 [6-8](#)
  - 被認可的代表人士 [13](#)
  - 不活躍的名冊 [4](#)
  - 持久委託書 [13](#)
  - 代表美國境外的情形 [4](#)
  - 代表稱號 [2](#)
  - 代理人 [13](#)
  - 低收入納稅者服務處實習生 [3](#)
  - 非國稅局委託書 [6](#)
  - 非國稅局委託書處理流程 [7](#)
  - 估價師 [3](#)
  - 何處申報 [8](#)
  - 合夥企業 [4](#)
  - 合夥企業代表 [1](#)
  - 集中授權檔案 (見 集中授權檔案 (CAF) )
  - 集中授權檔案 (CAF) [13](#)
  - 集中授權檔案號碼 [4, 13](#)
  - 精算師 [13](#)
  - 局長 [13](#)
  - 刊物 (見 稅務幫助)
  - 律師 [3, 13](#)
  - 名譽不佳的行為 [5](#)
  - 年度報稅季計劃 (AFSP) [13](#)
  - 年度報稅季計劃結業證書 [13](#)
  - 普通委託書 [13](#)
  - 企業 [4](#)
  - 身份盜竊 [10](#)
  - 授權信 [4](#)
  - 授權一位代表人士 [6](#)
  - 受保護的溝通:
    - 避稅手段 [5](#)
  - 受託人 [13](#)
  - 特殊出席 [4](#)
  - 委託書 [6, 8, 9](#)
    - 代表人士 [9](#)
    - 處理和編列 [9](#)
  - 未註冊的個人 [3](#)
    - 官員 [3](#)
    - 合夥人 [3](#)
    - 家人 [3](#)
    - 受託人 [4](#)
    - 個人 [3](#)
    - 員工 [3](#)
  - 未註冊的納稅申報表報稅員 [3, 13](#)
  - 有限委託書 [13](#)
  - 在國稅局前執業 [3, 4](#)
  - 政府官員和員工 [13](#)
  - 中間服務廠商 [1](#)
  - 傳真副本 [8](#)
  - 協助 (見 稅務幫助)
  - 協會 [4](#)
  - 喪失資格 [4](#)
    - 未滿足要求 [4](#)
  - 執業人員 [13](#)
  - 執業規則 [4](#)
    - 盡職調查 [5](#)
    - 職責 [5](#)
      - 建議的職責 [5](#)
  - 學生 [4](#)
  - 專業責任辦公室 [2, 13](#)
  - 對納稅人退稅支票的協議 [5](#)
  - 暫時禁止 [4, 5](#)
  - 無行為能力或不稱職 [6](#)
  - 稅務幫助 [10](#)
  - 終止 [6](#)
  - 終止資格 [4, 5](#)
  - 續期失效狀態 [4](#)
  - 聯邦稅務事項 [13](#)
  - 註冊精算師 [3](#)
  - 註冊退休計劃規劃師 [3](#)
  - 註冊報稅代理人 [3, 4, 13](#)
  - 註冊會計師 (見 註冊會計師 (CPA) )
  - 註冊會計師 (CPA) [13](#)
  - 註冊會計師 (CPA) [3](#)
  - 詞彙表 [13](#)
  - 詞彙表中定義 [2](#)
-